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5亿元额度内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的议案》。

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1、回购股份的方式及用途

公司开立回购专项账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依法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拟定为不超过2015年7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人民币16.41元/股。

3、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股份

回购股份的数量：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41元/股的前提下，若全额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不少于3,046万股，占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3.9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1日披露了《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5亿元额度内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2015年8月25日首次实施了回购。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次回购期限已满，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共计1,855,1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24%，成交的最高价为16.4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6.2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266,314.28元（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止本次回购期满，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数量、比例、使用资金总额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上限。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上市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均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1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并及时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报告

本次回购注销1,855,193股，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 股份总数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股份	774,328,248	100	1,855,193	772,473,055	100
总股本	774,328,248	100	1,855,193	772,473,055	100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五日